

长袍与牢骚

教科书上看不到的民国

智效民◎著



凤凰出版社

长袍与牢骚

教科书上看不到的民国

智效民◎著



凤凰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长袍与牢骚：教科书上看不到的民国 / 智效民著
—南京：凤凰出版社，2013.5
ISBN 978-7-5506-1780-3

I. ①长… II. ①智… III. ①中国历史-民国-通俗读物
IV. ①K258.0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84487 号

书 名 长袍与牢骚：教科书上看不到的民国

著 者 智效民

责 任 编 辑 刘晓燕

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凤凰出版社

北京凤凰天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，邮编：210009

公 司 网 址 北京凤凰天下网 <http://www.bookfh.cn>

印 刷 三河市航远印刷有限公司

三河市北外环路北密三路东，邮编：065201

开 本 635mm × 965mm 1/16

印 张 17.5

字 数 230千字

版 次 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6月第1次印刷
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506-1780-3

定 价 35.80元



铁葫芦 | 历史馆

自 序

我出生于民国三十五年，即公元1946年。三年后，新中国成立。又过了三年，即1952年，我开始上学。入学以后我至少学过三轮中国历史，但是学来学去，却始终对民国历史一无所知。

这种情况直到1986年才有所改变。那一年我进入山西省社会科学院工作，开始接触到一些民国时期的文字材料，其中对我影响最大的是以《大公报》和《晨报副刊》为代表的报纸杂志。从那些报纸杂志中，我看到了一个与以往教科书完全不同的民国。

1989年以后，我们单位许多人都下海经商去了。我虽然不为所动，却也无所事事。几年后，我逐渐走出失语状态，以学术随笔的形式，将民国年间的人与事诉诸笔端，并受到许多媒体的青睐。

在写作过程中，我发现从1919年五四运动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，尽管这是一个十分短暂、而且经历无数次战争（包括抗日战争和三次国内革命战争）的时代，却在政治、军事、经济、文化、科学、教育等领域涌现出一大批大师级人才。因此我认为，研究教科书上看不到的民国，无论是对还原历史的真相，还是对回答所谓“钱学森之问”，都是一种很好的选择。

近年来，我在搜集资料的基础上，又写了不少与民国历史相关的文章。如今能有机会将它们结集成册，是一件非常幸运的事。但愿它的问世能对诸位读者了解民国历史的真相有所帮助。

智效民
2012年6月12日
于北京昌平名流花园

目 录

自序 1

上编 社会理想

- 林森：被遗忘的国民政府主席 3
张澜：大时代中的“长袍先生” 10
张君劢：“宪法之父” 20
中国知识分子与“九一八”事变 30
蒋廷黻与西安事变 38
入疆即入狱：茅盾、赵丹蒙难真相 42
闻一多：为什么要放弃自由主义 68
胡适在生命的最后时刻 75

中编 文化传奇

- 成舍我：要做“自由人” 95
前辈报人杨荫杭 102
“民国公子”张伯驹 105
张彭春：中国话剧先锋 111

- “牢骚太盛”柳亚子 118
赵俪生：可怜盛世存儒雅 133
沈有鼎：布袍破履亦风流 138
陈光甫：金融巨子，旅游先驱 144
卫西琴：梁漱溟唯一的外国朋友 155
杜月笙：“上海大亨”办慈善 162

下编 时代变迁

- 饶毓泰：1949年的抉择 169
潘汉年：薄命如妾一书生 173
萧乾与杨刚：心同志不同 179
蔡家崖“斗牛大会” 190
开明绅士刘少白 214
我所了解的冀贡泉 227
与辛亥革命同行——父亲前半生的传奇经历 238

上 编

社会理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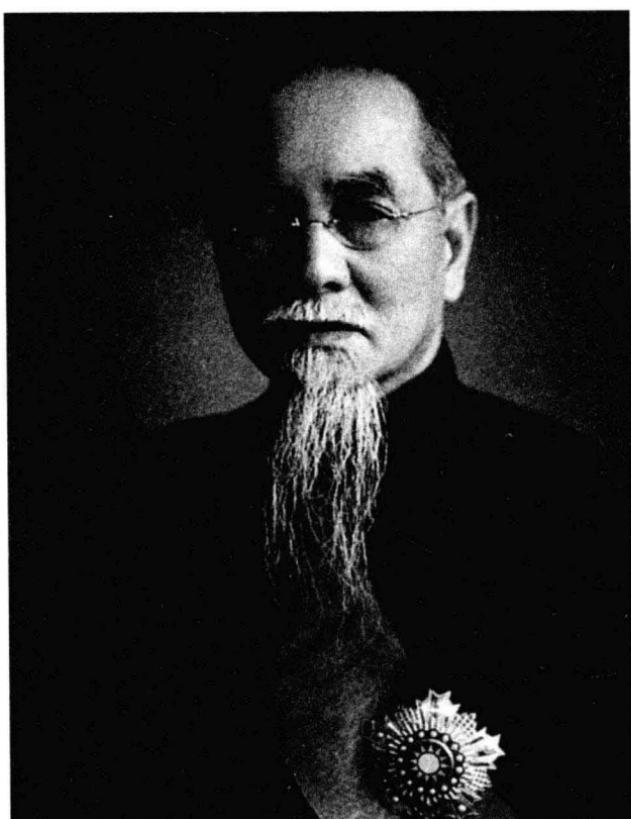
那是一个思潮激荡的时代
“中国向何处去”这个问题
有多种答案
林森，张澜，张君劢，胡适
孜孜不倦地推动着中国的现代转型
其情切切，其心拳拳

林森：被遗忘的国民政府主席

1979年，中共中央对曾经担任过国民政府主席的林森做出新的评价，认为他是“著名的老一辈民主革命家”，“为中国人民做了许多好事，中国共产党是不会忘记的，人民要纪念他”。然而就是这样一位值得纪念的人物，如今又被大多数人遗忘。

提起林森，他可是一位叱咤风云的人物。比如在大革命时期，他就与居正、邹鲁、叶楚伧、张继、戴季陶等人在北京香山召开会议，宣布在上海成立“国民党中央党部”，以便与广州国民党中央相对抗。与此同时，会议还通过“取消共产党员在国民党中之党籍”、“开除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中的共产党员”、“解雇顾问鲍罗廷”等反苏、反共的议案。这次会议在历史上被称为“西山会议”，林森也成为西山会议的核心人物。

对于这些复杂的政治事件，我不好妄加评论。但是最近读书，却发现林森品德高尚，堪称世人表率。这恐怕就是他“为中国人民



林森（1867—1943）

做了许多好事”的原因吧。这些书是我去台湾参加“纪念五四运动90周年研讨会”时在台北一家旧书店淘到的，估计很少有人看到，因此有必要向大家介绍一下。

先说私德。

林森（1866或1868—1943），字子超，号长仁，福建闽侯人。他早年在家乡读书，后考入台湾中西学堂。1905年加入同盟会，1907年赴美国留学。辛亥革命后，他担任过国民政府临时参议院议长。1911年武昌起义后，他在九江响应起义，担任九江军政府民政长。1912年1月，他当选为南京临时政府参议院议长。1913年4月出席北京第一届国会，继续被选为参议院议长。1916年8月，出任广州孙中山大元帅府外交部部长。1918年10月当选为参议院院长兼宪法会议议长。1921年1月出任非常国会议长。1923年10月在广州召开的中国国民党改组会议上，他负责国民党改组事宜。1928年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，他担任国民政府主席，直到去世。

然而就是这样一位身居高位的国民党元老，却长期鳏居，孤身一人。之所以如此，据说与他早年的感情经历有关。有人说，林森在家乡读书时，曾经由父母做主，与一位姓郑的女子结婚。二人感情很好，但婚后三年，郑氏因病去世，林先生遂发誓不再结婚。也有人说，林森有一个知书达理、性格娴雅的表妹，二人从小在一起，青梅竹马，感情很深。但由于父母的包办，致使有情人难成眷属。后来，这位表妹因抗婚而去世，终于酿成一场爱情悲剧。这就是林森终身不娶的主要原因。

因为林森是一个独身主义者，所以社会上议论纷纷，一些离奇的传闻也应运而生。林森喜欢收藏。据说在他的收藏中，居然有一具女性骷髅。对于这具骷髅，他珍爱异常，视若生命。于是人们不禁要问：林主席既然不近女色，为什么要收藏女人骷髅？针对这个疑问，有人解释说这具骷髅是他表妹的遗骸。

对于这些离奇的故事，国民党元老黄季陆在林森诞辰100周年时，曾在文章中有所涉及。他说：“林先生生前有一件传闻，颇为人乐道，说他终身不娶，持独身主义，是由于少年时代的一段恋爱悲剧。他所钟爱的一位如花似玉，才学并茂的女郎不幸早死，未获百年偕老之愿。在对日抗战之前，林先生曾至广西桂林巡视，其时广西、香港各报，竞相登载林先生有一随身携带的手提箱，夜则必置于卧室之内，不许人移置。有人谓此箱内存有重要国家机密文件，故乃如此重视。又有人说箱内所放者并非机密档案，而是一具女子的骷髅，每当更深人静，林先生必抚摸至再，而后入睡。这当然是出于一种传说和新闻记者的渲染报道，是无法加以证实的。也许是在当时社会里，有权有势的人之中，生活浪漫，妻妾成群，纵情享受，无视纯洁高尚的两性情爱生活的人太多，而对于林先生持独身主义，终身不娶的美德特别予以神化，而制造出来的故事。”

写到这里，黄季陆又介绍说，当年胡适在文章中讲了一个小故事，可以为“林先生终身不续娶的至情，作一注脚”。胡适文章是1934年写的，发表于《独立评论》，标题是“国民政府主席林森先生”。文章说，在去庐山牯岭的路上，有林主席捐造的石凳，上面刻着“有姨太太的不许坐”八个大字。有人看了觉得好笑，便大言不惭地说：“我若有姨太太，偏要坐坐看，有谁能站在旁边禁止我坐？”但是胡适认为这正是林先生的聪明过人之处。他指出：“你有姨太太，你尽管去坐，绝没有警察干涉你。不过你坐下去了，心里总有点不舒服。林先生刻石的意思，也不过要你感觉到这一点不舒服罢了。他若大吹大擂地发起一个‘不纳妾’的新生活运动，那就够不上做一个无为主义的政治家了。”胡适在政治上是主张无为而治的。他认为，统治者有为，老百姓就无为，统治者无为，老百姓就有为。因此，中国古代无为而治的思想，具有民主的成分。这一点，在下面还要谈到。

从上述传闻以及黄季陆、胡适对这些传闻的解读中，可以看出在那样一个时代，林森先生尊重女性的意识是多么强烈。

另外，林森生活俭朴，略有积蓄，因此他晚年对遗产的处理也值得称道。抗日战争爆发后，林森深深感到中国之所以遭受如此磨难，与自然科学落后有关。于是他在1939年立下遗嘱，主动把一生积攒的50万元作为基金，供奖励科学人才使用。这份遗嘱的全文如下：

语云：人生七十古来稀。森今年七十有二矣，身后之嘱托不能不预为之计。吾国自然科学人才之消乏，今昔同感，陶冶补充，刻不容缓。兹谨遵总理迎头赶上之遗训，将所存国家银行国币五十万元，拨为基金，以其每年利息，专作考选留学欧美，研习自然科学固定经费，并手自订定办法二十四条，嘱由能表同情于斯学者，恪守此方针而办理之，百年树人，是实始基，尚期共循此旨，矢守弗渝，用垂永远，而利国家，有厚望焉。

说罢私德，再说公德。

林森是1932年正式担任国民政府主席的。谈到这段历史，许多书是这样讲的：林森担任主席后，蒋介石表面上对他很尊重，暗地里却处处进行制约，使他没有一点实权，成了一个十足的傀儡，一件无关紧要的摆设。但事实并非如此。因为当时实行的是类似于西方内阁制的行政院长负责制，国民政府主席是国家元首，本来就没有实权，因此所谓傀儡、所谓摆设，不是对历史无知，就是有意歪曲。

为了说明这一点，不妨介绍林森的一件轶事。林森担任国民政府主席时，行政院长由孙科担任。不久孙科下台，汪精卫继任。按规定，行政院长组阁之后，应该率全体部长参见主席。但不知什么原因，汪内阁一直没有履行这一规定。很多天以后，一位部长忽然

想起此事，便对大家说：“我们就职一个多月了，还没有去正式参谒林主席哩！”于是，汪精卫便派人通知林森，说明天上午要率领全体部长前来参见。第二天上午，当全体部长到达林公馆时，林森却突然“失踪”了。无奈之下，部长们只好留下名片，打道回府。没想到就在那天下午，林森又一个一个地回拜部长。这时人们才知道，他是因为“不敢接受参拜大礼”，才有意出门回避。

这件事在当时引起很大轰动，并被传为美谈。两年后，当林森连任国民政府主席并受到普遍好评时，胡适特意在上述《国民政府主席林森先生》中提到这件事。他说这个故事告诉人们，林森是一个识大体的人。他之所以这样做，是为了抬高行政院长的地位。因为当时中国刚刚实行行政院长负责制。如果他这个政府主席不识大体，不甘寂寞，不能把“政府主席”当做一个虚设的职务，那就很可能出现民国初年的“府院之争”，从而引起历史的倒退。正因为如此，胡适认为林先生这种在政治上无为而淡泊的精神，改变了“两年前党政军合为一体的国府主席的地位”，这是“林森先生在中国现代政治史上的重大贡献”。此外，胡适对林森有意约束部下，让他们不要揽权、不要干涉政治的做法也给予很高评价。

林森百年诞辰的时候，黄季陆在纪念文章中也提到汪精卫内阁没有参拜国家元首这件事。他说：这个故事在当时并不是一个美谈，而是汪内阁闹出的一个“大笑话”。林森之所以回避汪内阁全体成员的参拜，“是要借此机会给汪精卫这般不知礼，不识大体的行政院长一种教训”；他当天下午的回拜，“正是要这班人感觉到失礼和惭愧”。这种说法是否与汪精卫沦为汉奸有关，还需要识者考量。

对于国民政府主席的地位和作用，林森有他自己的理解。他说：“我的地位相当于神龛中的神位，受人景仰而不失其威仪，自然能保持庙堂之肃穆，家宅之安康。若神主显灵，则反倒一室彷徨，怪异百出。国家主席是虚君地位，其意义在于垂拱而

治，不该去管的就不要去管，让有办法的人放手去做嘛。”这与胡适的看法是不谋而合的。

为了说明林森“并不是一个可以随便侵犯，不讲礼节，不讲体制的人”，黄季陆又讲了另外一件事。民国初年，袁世凯在北京参议院就任大总统时，居然佩带指挥刀、全副武装地来到参议院。当时正在担任参议院议长的林森看到袁氏如此耀武扬威，便毫不客气地对他说：“此地乃代表人民之最高机关，不得佩带武器入场，以崇法制。”

黄季陆还说：尽管林先生德高望重，但如果企图以这样的人“来补救畸形的政治制度”，就会落入“人治”的境地。因此，一个国家应该建立一种好的政治制度，有了制度，才有常规。有了常规，纵然是中等以上资质的人，也可以治理国家。